

注册商标续展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十条之规定，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予以公告。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

注册号： 16569546

商标： 龙泽

类别： 21

注册人： 吴泽鑫

注册号： 16569547

商标： 粤家宝

类别： 21

注册人： 吴泽鑫

注册号： 16569783

商标： 青衿

类别： 25

注册人： 黄建华

注册号： 16570160

商标： 兰蕊 LAMREY

类别： 25

注册人： 吴建芬
